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余靜華

電話：04-37061169

電子信箱：e-2537@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42026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09030000E_1140042026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計畫—影片發表分享教學工作坊」資訊1份，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下稱臺師大）114年4月24日師大英語字第1141011055號函辦理。

二、為推廣學校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之教學理念及實踐方法，並協助全國高中職英語文科召集人及執行本計畫之英文科教師精進教學專業知能，活絡教學能量，本署委請臺師大於114年5至6月辦理5場次旨揭研習。

三、本案重要資訊如下：

（一）日期、時間及分享教師：

1、普高場次：

（1）114年5月28日（星期三）及5月29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2時（2場次內容相同，請擇一參加）。

（2）分享教師：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陳亭君教師、臺



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李壹明教師。

2、綜合場次：

(1) 114年6月10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12時。

(2) 分享教師：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蔡靜慧教師、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學蘇文卿教師。

3、技綜高場次：

(1) 114年6月17日（星期二）及6月18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2場次內容相同，請擇一參加）。

(2) 分享教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呂紹柔教師、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蘇莞婷教師。

(二) 地點：採線上方式辦理（錄取後另行通知）。

(三) 對象：

1、113學年度執行本計畫之學校教師。

2、全國各高中職英語文科召集人。

3、其他對全英授課有興趣之教師。

(四) 報名時間及方式：

1、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4年5月14日（星期三）下午5時止。

2、報名方式：請透過Google表單報名，網址：<https://reurl.cc/9D71Wj>。

3、報名人數：每場次500人為上限。

4、錄取通知：錄取名單將於114年5月23日（星期五）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人數如超過上限，以申請通過本

計畫之學校教師為優先，並以報名順序為錄取依據。

(五)注意事項：

- 1、請113學年度執行旨揭計畫之學校，務必派員參加其中一場，代課費用可由計畫經費支應。
- 2、請各校通知英語文科領域召集人選擇其中一場研習與會。
- 3、請學校惠予出席教師公（差）假。
- 4、如有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洪小姐。連絡電話：0921-001643，聯絡信箱：

estherhung@ntnu.edu.tw。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全英授課計畫工作小組）（均含附件）

